

孔 學 三 種

論語集解義疏

何晏集解
皇侃義疏

孔 子

家語

王肅注

洙泗考信錄

崔述考

世 界 書 局 印 行

孔學三種序

孔氏之教，單籠中國人心二千餘歲矣。其間嘗受御用，尊爲正學，聞望之隆，舉世莫並；然曲解譏謗，亦往往而有。身後榮悴，酷似生前，是非得失，迄未定論。今世學者感唱往古學術，頗重估價值，吾人爲發揚國光繼承遺產計，對此百代仰止之偉人，勢亦不容其任人毀譽；則本論世知人之旨，予以合理之評價，斯誠當務之急也。

晚周之際，生齒日繁，宗法漸壞，爭奪斯起。春秋多殺伐之文，詩人與板蕩之嘆，一時環瑋之士，各思以道易天下，顯學如林，而孔老墨三宗爲上首。老多危言，墨重苦行，孔氏則適言慎行，切問近思，用心於民生日用之間，脩己治人之事，三者出身不同，學派斯異；老氏世守史職，博習故事，故發言奇矯，思返太古；墨翟接近平民，對當時宗法社會之積習，深致不滿，故尚賢、貴義、節葬、兼愛，以視孔氏之尊親、長長、定分等級之教，而思恢復嚴正之封建社會者，區以別矣。三派徒衆遍天下，勢均力敵，孔學固未獲一尊之位也；觀其千七十二君不遇，退而講學，刪書以終，亦足見其學之難行，不足以應當時激變之社會已。孟軻繼作，言博而辯，矯激之音，一變孔氏穩健之風；迄強秦一統，君權確立，荀卿學行，孔學徐變，博士具官，以吏作師，文字既同，思想趨一，禮樂制度，率宗儒術，至孝武表章六經，罷黜百家，老墨衰替，孔學獨尊。自茲厥後，世代一變，孔學輒一度動搖，不久又底於安定；魏晉之間，曾受佛老之排擊，海禁既開，又遭新學之衰絕，然不旋踵而上唱下效，仍復其舊，是何哉？蓋賞思之，要可言也。

中國社會自秦漢以還，二千餘年，朝代遞更，變亂紛乘，民族之藩籬，亦嘗拆毀矣；異域之文明，亦嘗移入矣；然此二千餘年間所演之史實，幾如重規疊矩，若範以律例，則有如下一致之類型：

(一) 表現於經濟上，則爲封建社會之農業經濟；（其間雖有郡縣制與貨幣經濟等現象存在，然主要生產模式，仍爲自足農業經濟；而階級剝削關係，則爲地主與佃農之對立。）

(二) 表現於政治上，則爲君主專制之集權國家；（不問國土分裂或統一，其爲君主專制則一。）

(三) 表現於社會意識上，則爲宗法與禮教。

(四) 獨占智識，不事生產，爲人主效勞施政者則唯「士」一身分。儒家實爲士之適當代表。其與帝王之瓜葛，托根甚深。

封建社會，崇階級，名分，君權國家重一尊威權，然老氏主無名，齊美別，放任無爲，不利於干涉；墨家唱兼愛，重平等，尙賢任能，尤不便於專制，宜其不靈。帝王之寵也。孔學則嚴等差，貴秩序，說忠孝，道中庸，與民言服從，與君言仁政，借助於宗法，歸結於君權，此其說於當時社會最爲合拍。帝王馭民之術，莫此爲愈，狡者遂竊取而利用之，以宰割天下。觀漢高在馬上取儒冠以渡河，及定大業，適魯而祀以太牢，一尊一卑之間，帝王之用心具見。故中國社會，封建之質素，一日不去，則孔學之影響一日不絕也。然自秦漢迄今，中國社會固日在轉化之中，非一成不變者；而與之相應之孔學亦日在蛻變昇華之中，呂種易巖，惟權變權，已非孔子之舊矣。此並行轉化之關係，齊貫中國之歷史，遂使社會形態與思想法式，呈錯綜矛盾之象，學者每苦於不得要解，坐使史勢不明，思路多梗，今人而陷於時代錯誤中，不免盲瞽之譏也。

往者譚嗣同嘗言：『中國二千年來之政，秦政也；二千年來之學，荀學也。』以今言釋之，則秦政者，即君主集權政治而以官僚組織補充之，蓋後期封建社會之政治形態也。秦之西史，十六七世紀法蘭西諸國之君主制是矣。所謂荀學者，則指崇功利，法後王，尊禮法，尙干涉之政治學說也。實爲帝王哲學之典型，東西有馬基弗利雅，霍布斯者，其選也。孔子唯言仁，孟軻兼言義，至荀卿直言禮法，謂秦漢後之孔學，爲陽儒陰法之學，亦不爲過。孔學範圍既廣，仁智者各有所見，準於時勢，乃成各派；其中惟荀學最能實用，遂得冒孔子之名而幸存迄今焉。方之歐洲之基督教，亦有同者。夫基督教，原始不過爲維持猶太之宗法社會以反抗羅馬軍國主義之侵略耳，其十二使徒，即猶太十二氏族之代表也，故其教義切實，最合平民信仰，迨後信奉者衆，羅馬君皇知摧殘無效，乃定爲國教，以收統一國家意識之效，儼假而變爲貴族教矣。降及中世，僧侶復割裂亞里斯多德舊說，以自

傳益，壓迫異端，束縛思想，又成爲封建政治之工具；宗教革命後，清教徒遂爲開拓近代資本主義之先驅矣。迨乎今日，且成資本主義罪惡之辯護人而向殖民地行其資本天國福音之傳佈焉。始作也簡，將畢也鉅，時則爲之，其功罪得失，未易以一人一宗論也。

孔學亦然。春秋時代，孔子僅爲一政治宣傳家，一教書匠耳，與老墨鼎足而三，大不得志，未受世人之尊重也；戰國時世變日亟，縱橫名法諸家雜出，霸主方從事於兼并奪地，爭用其說，而孔學漸衰，雖有孟軻，亦徒逞雄辯耳。稍晚有荀卿亦宗仲尼，雜參名法，弟子李斯相秦，大用師說，博士置官，而孔學遂得確認之地位，然已非孔學之純矣。漢代雖尊儒術，言治亦不廢黃老，其後董仲舒陰陽災異之學，衍爲東漢之讖緯，去聖愈遠；後有今古文之爭，乃斷斷於文字章句之末，家法門戶之見，訓詁注釋諸學興而大義微言絕；自魏武諸葛，言治用申韓，士以事功爲先，儒行不振，江左以還，玄風大扇，佛老升座，孔氏退席矣。終唐之世，佛老最盛，而韓愈輩學術疏陋，徒爭道統，未足立儒學中興之基也。至宋而理學興，託始陳搏，寄言太極，濂洛關閩，各標新說，言心言性，誠有可觀；然人自謂得孔孟之真傳，不敢自居創獲，則又萬古之蔽也。陸王之學，自可名家，乃亦託之孔氏，陰取禪宗，陽加貶斥，亦誤於道統之見也。降及有清，漢學復興，牽覃心於箋注，以破碎繁難相夸尙，真能發揚孔學之精神者，除顏李戴震各得其一體外，蓋未之全見焉。綜觀此二千年來之孔學，一變於荀卿，再變於災異，三變於訓詁，四變於心性，除其君權思想爲專制君王所片面利用，（如君君臣臣，原爲對待，專制君王則昧此理。）宗法思想爲社會保守派所變本加厲（如宋儒「餓死事小，失節事大」等）外，其博大圓遠之大同思想與仁愛精神，蓋其爲之表顯者。顧此二千餘年陽尊陰抑孔學之結果，反使世人養成爲舊服從之奴性，而復假封建社會以一強有力之觀念基礎，根植人心，則又不可諱之損失也；然此爲後學之罪，於孔氏乎何尤！

夫孔氏之政治哲學，因限於時代，固自有其弱點，吾人若利用其弱點而擴大之，或從而詬病，夫豈持平之論？是猶虞今日而機拍拉爾提倡奴隸勞動爲非理也。捨此不論，則孔氏之偉大，信有其歷史之意義。

古者世祿，子就父學爲疇官，詩書多藏祕府，而孔氏刪定六藝而布彰之，令人人識前事，知舊典，九流自此作，世卿自此墮，上古文化，得孔氏而綜合，王官祕學，得孔氏而普及，功賢堯舜，豈偶然哉。僅此綜合文化與普及智識二事，孔氏在吾族文化史中之地位，已確立不拔矣。至其一貫之道，無間天人，以仁愛爲體，以忠恕爲用，則與物無忤，身觀不障。三德三戒，足證定慧；四毋四勿，深得道心。臨川論遷流之旨，觀雉與時哉之嘆，拈花微笑，予欲無言；浴沂詠懷，盡各言志。繫瓜不食，鰥王待沽，窮厄之際，不忘揀世，其天機之活潑與風度之幽默，又豈後世曲儒陋學所可望其項背哉。舉世哲人，奚堪媲美者，惟一佛陀耳。

論語一書，適會多途：『皆夫子平生應機作教，事無常律，或與時君抗厲，或共弟子抑揚，或自顯示物，或隱迹齊凡，問同答異，言近意深。』蓋七十二子之門徒共所誦錄，觀其疏通物理，審度人情，必舉其微符而辨其骨髓，信孔學之至也。昔趙晉稱牛部論語可以治天下，立其大者，要非過言。吾人如欲研究孔學，則論語一書，實爲要籍，而梁皇侃義疏，最稱雅博。晉十三家遺說，多託以傳者，侃復傳以釋典，時有勝義。宋世理家，多所取資，此書中夏失傳已久，近世始自東瀛流入，新安鮑以文氏會刊入知不足齋叢書中，今抽印單行，益以孔子家語與崔述洙泗考信錄二書，顏曰孔學三種，將以爲世之研究孔學者之助。家語或稱爲王肅偽造，然多存漢人舊說，未可瑕棄；而考信錄一書辨證史實，尤多新義，正足針家語之失，二者並行，庶幾不悖。

竊謂吾人研究孔學，亟應祛漢宋之蔽，息今古之爭，直從論語入手，六經僅爲副料，以其雖經孔氏刪定，要其思想系統，非孔學所能範圍也。根此立論，則一切舊說可廢矣。

此書頃將刊行，因略述二千年來孔學之變遷，與夫社會政治之脈絡，加以疏解，俾得窺其真面目耳。僭妄之罪，所不恤也。

廿四年三月十九日蘇淵雷謹識

皇侃論語義疏序

宋咸平時。日本僧齋然。嘗獻鄭康成所注孝經。乃中國所亡失者。是時但藏於祕府。外人莫得見。久而其書復亡。嘗憾當時在廷文學諸臣。曾莫爲意。未能使之流傳世閒。抑何其蔑視先代傳注。如土苴之致不足貴。而輕爲棄絕之也。先是周顯德中。新羅亦嘗獻別敍孝經。亦云卽鄭注。乃皆得自外國而旋失之。豈不惜哉。向見錢遵王所記論語異文。云傳自高麗。其本世亦罕見。吾鄉汪翼滄氏常往來瀛海閒。得梁皇侃論語義疏十卷於日本。足利學中。其正文與高麗本大略相同。彼國亦知中夏之失傳矣。其扶微舉墜之意懇懇。欲大其傳。而不爲一邦之私祕。此其所見誠卓。而其意誠公。夫孰得而小之也哉。新安鮑以文氏廣購異書。得之喜甚。顧剗剗之費有不逮。浙之大府聞有斯舉也。慨然任之。且屬鮑君以校訂之事。於是不外求而事已集。既而大府以他事獲譴死。名不彰。人曰是鮑子之功也。以文曰。吾無其實。敢冒其名乎。謂文詔曰。是書梓成時。未爲之序者。人率未知其端末。夫是書入中國之首功。則汪君也。使天下學者得以家置一編。則大府之爲之也。春秋褒毫毛之善。今國法已伸。而此一編也。其功要不容沒。子幸爲之序而并及之。使吾不尸其功。庶幾不爲朋友之所

譏責。吾始得安焉。以文之命意也如此。用是據實書之。若夫皇氏此疏。固不全美。然十三家之遺說。猶有託以傳者。爲醇爲疵。讀者當自得之。如或輕加掎摭。是又開天下以廢棄之端也。吾其忍乎哉。

乾隆五十三年元夕前一日杭東里叟盧文弨書

論語義疏敘

梁 皇 侃 撰

論語通曰。論語者。是孔子沒後。七十弟子之門徒共所撰錄也。夫聖人應世。事跡多端。隨感而起。故爲教不一。或負展御衆。服龍袞於廟堂之上。或南面聚徒。衣縫掖於黌校之中。但聖師孔子。符應顏周。生魯長宋。遊歷諸國。以魯哀公十一年冬。從衛反魯。刪詩定禮於洙泗之間。門徒三千人。達者七十有二。但聖人雖異人者神明。而同人者五情。五情既同。則朽沒之期亦等。故歎發吾衰。悲因逝水。記夢兩楹。寄歌頽壤。至哀公十六年。哲人其萎。但背之後。過隙叵駐。門人痛大山長毀。哀梁木永摧。隱几非昔。離索行淚。微言一絕。景行莫書。於是弟子僉陳往訓。各記舊聞。撰爲此書。成而實錄。上以尊仰聖師。下則垂軌萬代。既方爲世典。不可無名。然名書之法。必據體以立稱。猶如以孝爲體者。則謂之孝經。以莊敬爲體者。則謂之爲禮記。然此書之體。適會多途。皆夫子平生應機作教。事無常準。或與時君抗厲。或共弟子抑揚。或自顯示物。或混迹齊凡。問同答異。言近意深。詩書互錯綜。典誥相紛紜。義既不定於一方。名故難求乎諸類。因題論語兩字。以爲此書之名也。但先儒後學。解釋不同。凡通此論字。大判有三途。第一

捨字制音。呼之爲倫。一捨音依字而號曰論。一云倫論二稱。義無異也。第一捨字從音爲倫說者。乃衆的可見者。不出四家。一云倫者次也。言此書事義相生。首末相次也。二云倫者理也。言此書之中。蘊含萬理也。三云倫者綸也。言此書經綸今古也。四云倫者輪也。言此書義旨周備。圓轉無窮。如車之輪也。第二捨音依字爲論者。言此書出自門徒。必先詳論。人人僉允。然後乃記。記必已論。故曰論也。第三云倫論無異者。蓋是楚夏音殊。南北語異耳。南人呼倫事爲論事。北土呼論事爲倫事。音字雖不同。而義趣猶一也。侃案三途之說。皆有道理。但南北語異如何。似未詳。師說不取。今亦捨之。而從音依字二途。并錄以會成一義。何者。今字作論者。明此書之出。不專一人。妙通深遠。非論不暢。而音作倫者。明此書義含妙理。經綸今古。自首臻末。輪環不窮。依字則證事立文。取音則據理爲義。義文兩立。理事雙該。圓通之教。如或應示。故蔡公爲此書爲圓通之喻云。物有大而不會。小而兼通者。譬如巨鏡百尋。所照必偏。明珠一寸。鑒包六合。以蔡公斯喻。故言論語小而圓通。有如明珠。諸典大而偏用。譬若巨鏡。誠哉是言也。語者。論難。答述之謂也。毛詩傳云。直言曰言。論難曰語。鄭注周禮云。發端曰言。答述爲語。今按此書。既是論難答述之事。宜以論爲其名。故名爲論。

語也。然此語是孔子在時所說。而論是孔子沒後方論。論在語後。應曰語論。而今不曰語論。而云論語者。其義有二。一則恐後有穿鑿之嫌。故以語在論下。急標論在上。示非率爾故也。二則欲現此語。非徒然之說。萬代之繩準。所以先論已。以備有圓周之理。理在於事前。故以論居語先也。又此書遭焚燼。至漢時合壁所得。及口以傳授。遂有三本。一曰古論。二曰齊論。三曰魯論。既有三本。而篇章亦異。古論分堯曰下章子張問更爲一篇。合二十一篇。篇次以鄉黨爲第二篇。雍也爲第三篇。內倒錯不可具說。齊論題目。與魯論大體不殊。而長有問王。知道二篇。合二十二篇。篇內亦微有異。魯論有二十篇。卽今日所講者是也。尋當昔撰錄之時。豈有三本之別。將是編簡缺落。口傳不同耳。故劉向別錄云。魯人所學。謂之魯論。齊人所學。謂之齊論。合壁所得。謂之古論。而古論爲孔安國所注。無其傳學者。齊論爲瑯琊王卿等所學。魯論爲太子太傅夏侯勝。及前將軍蕭望之。少傅夏侯建等所學。以此教授於侯王也。晚有安昌侯張禹。就建學魯論。兼講齊說。擇善而從之。號曰張侯論。爲世所貴。至漢順帝時。有南郡太守扶風馬融。字季長。建安中大司農北海鄭玄。字康成。又就魯論篇章。考齊驗古。爲之注解。漢鴻臚卿吳郡苞咸。字子良。又有周氏。不悉其名。至魏司空顗

川陳羣字長文。大常東海王肅字子雍。博士燉煌周生烈。皆爲義說。魏末吏部尚書南陽何晏字平叔。因魯論集季長等七家。又採古論孔注。又自下己意。卽世所重者。今日所講。卽是魯論。爲張侯所學。何晏所集者也。

晉大保河東衛瓘字伯玉

晉中書令蘭陵繆播字宣則

晉廣陵太守高平爨肇字永初

晉黃門郎潁川郭象字子玄

晉司徒濟陽蔡謨字道明

晉江夏太守陳國袁宏字叔度

晉著作郎濟陽江淳字思俊

晉撫軍長史蔡系字子叔

晉中書郎江夏李充字弘度

晉廷尉太原孫綽字興公

晉散騎常侍陳留周壞字道夷

晉中書令潁陽范甯字武子

晉中書令瑯琊王珉字季英

右十三家。爲江熙字大和所集。侃今之講。先通何集。若江集中諸人有可探者。亦附而申之。其又別有通儒解釋。於何集無好者。亦引取爲說。以示廣聞也。然論語之書。包於五代。二帝。三王。自堯至周。凡一百四十人。而孔子弟子。不在其數。孔子弟子有二十七人。見於論語也。而古史考則云三十人。謂林放。澹臺滅明。陽虎。亦是弟子數也。

論語集解

魏何晏撰
梁皇侃義疏

敘曰。漢中壘校尉劉向言。魯論語二十篇。皆孔子弟子記諸善言也。

劉向者辟疆之孫。德之子。前漢時爲中壘校尉之官。若今皇城使也。其人博學經史。孔子沒後。而弟子共論而記之。初爲魯人所學。故謂魯論也。

軍蕭望之。丞相韋賢。及子玄成等傳之。夏侯蕭及韋賢父子凡四人。初傳魯論於世也。齊論語二十二

篇。其二十篇中。章句頗多於魯論。魯論是弟子所記。而爲齊人所學。故謂爲齊論也。既傳之異。代又經昏亂。僉長有二篇也。其二十篇雖與魯舊篇同。而

篇中細章文句亦多於魯論也。瑯琊王卿。及膠東庸生。昌邑中尉王吉。皆以教授之。此三人傳齊論於世。

故有魯論。有齊論。夏侯等四人傳魯王等三人傳齊。並行於世。故有魯齊二論雙立也。魯恭王時。嘗欲以孔子宅

爲宮。壞得古文論語。漢景帝之子名餘。封魯。故謂魯恭王也。好治宮室。壞孔子舊宅。以廣其宮。於壁中得古文論語。皆科斗文字也。齊論有問王

知道。多於魯論一篇。既有三論文。皆不同。齊論長有二篇。一古論亦無此二篇。齊非唯

二篇亦長於古論。古論故亦無此問王知道二篇也。分堯曰下章子張問以爲一篇。古論雖無問王知道二篇。而分堯

以從政矣。又別題爲一篇也。有兩子張。一是子張曰。士見危致命。爲一篇。一是子張曰。後子張問於孔子曰。如何斯可

子張故凡成二十一篇也。篇次不與齊魯論同。古論篇次既不與齊魯論同也。安昌侯張禹。本受魯

論。兼講齊說。善者從之。號曰張侯論。禹初學魯論。又雜講齊論於二論之中。擇善者抄集別爲一論。名之曰張侯論也。爲世所

貴。此論既擇齊魯之善。合以爲一論。故世之學者皆貴重於張侯論也。苞氏周氏章句出焉。苞氏。苞咸也。周氏。不悉其名也。事

二人注張侯魯論。而爲之分斷章句也。古論唯博士孔安國爲之訓說。訓亦注也。唯孔安國一人注解於古論也。而世不傳。

闕世人不傳孔注

古文之論也 至順帝之時南郡太守馬融亦爲之訓說

闕漢有馬氏亦注張禹魯論也

漢末

大司農鄭玄就魯論篇章考之齊古以爲之注

闕鄭康成又就魯論篇章及考校齊古二論亦注於張論也

近故

司空陳羣太常王肅博士周生烈皆爲之義說

闕此三人共魏人也亦皆爲張論作注說也

前世傳受

師說雖有異同不爲之訓解

闕自張侯之前乃相傳師受不同而不爲注說也

中閭爲之訓解至于今多

矣

闕中閭謂苞孔周馬之徒至于今謂至魏末何平叔時也多矣言注者非一家也

所見不同互有得失

闕既注者多聞故得失互不同也

今集諸

家之善說記其姓名

闕此平叔用意也叔言多注解家互有得失而巳今集取錄善著之姓名著於集注中也

有不安者頗爲改易

闕若先儒注非何意所安者則何偏爲改易下已意也頗猶偏也

名曰論語集解

闕既集用諸注以解此書故名爲論語集解也

光祿大夫關內

侯臣孫邕光祿大夫臣鄭冲散騎常侍中領軍安鄉亭侯臣曹羲侍中臣

荀顗尚書駙馬都尉關內侯臣何晏等上

闕此記孫邕等四人同於何晏共上此集解之論也

皇侃論語義疏新刻序 附存日本元文

往者根伯修與神君彝俱遊下毛足利學。足利之藏昔稱石室中遭散失而匱。匱乎存於今。中華後世所不傳異書猶多矣。君彝乃與伯修讎校七經孟子而還。考文既刊行於世矣。伯修與功爲多矣。而又伯修所寫而還皇侃論語義疏。卽亦中華後世蓋無傳焉。據馬端臨考。乃目論語疏十卷。而晁氏云。梁皇侃引衛瓘某某凡十三家之說。成此書。其引事雖時詭異而援證精博。爲後學所宗。又云。皇朝邢昺等亦因皇侃所採諸儒之說。刊定而撰正義。正義因皇疏則然也。未知馬氏所考。卽所親覩而云歟。抑將徒耳所傳而勦說歟。夫邢疏出而後亡幾。程朱諸氏經生之學紛紛輩出。雖別成家。弁髦舊傳。於其所校皇本異同。無一及焉者。泯焉可知。況復後繼無覩而非宋說者。時乃益遠。其書不傳必矣。獨焦弱侯云。公冶長辨鳥語。具論語疏。以駁楊用修。其他匏瓜爲星一二。若覩皇疏者。然不可以一信百。道聽相傳。文獻不足徵也。因此視之。中華後世今亡矣。夫要之。世好事唯新是貴。乃積薪之情。率以後世爲尙。而作者不厚。亦不欲存其舊。宋人之弊。乃爾。則蓋邢疏出而皇疏廢矣。廢以至亡無聞焉。爾亦其勢耳。夫邢氏所疏。比諸他正義。既屬丙科。皇疏雖詭。援證復博。觀聽不決。寸有所

長。兩立而並行。非過存也。焉可附之。烏有氏哉。惟我皇和神明扶持。物亦與世代永久。於是可知也。唯是足利之藏。我不可保。今而不傳。後世恐復散失。是可惜也。乃伯修氏之志如斯。則鐫刻之舉。其可緩歟。近有請鐫焉者。伯修既再校以授之矣。此舉也。余惟非獨海以外行。既宏矣。卽傳之中華。而俾知吾邦厚固。有關文明。則伯修之勤。有功於國華哉。乃復伯修氏志。余亦喜其足以酬焉。遂爲之序。寬延庚午春正月平安服元喬

論語集解義疏目次

卷一

論語學而第一

.....一

論語爲政第二

.....一〇

卷二

論語八佾第三

.....二〇

論語里仁第四

.....三二

卷三

論語公冶長第五

.....四〇

論語雍也第六

.....五一

卷四

論語述而第七

.....六三

論語泰伯第八

.....七五

卷五

論語子罕第九

.....八五